

证券代码：688165

证券简称：埃夫特

公告编号：2023-031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4月25日（星期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15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文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监事会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一）《关于公司监事会2022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体现了公司监事会2022年度的工作情况。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2022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确认的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埃夫特关于 2022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2)

议案表决情况: 有效表决票 5 票,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三)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相关内容。

议案表决情况: 有效表决票 5 票,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 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年报编制过程中, 未发现公司参与年报编制及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埃夫特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埃夫特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议案表决情况: 有效表决票 5 票,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 2022 年度经营亏损, 且净利润为负,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制度的相关规定, 公司不具备利润分配条件。经审议, 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在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资本。

议案表决情况: 有效表决票 5 票,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 2022 年持续健全完善了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并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公司编制的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反映了内控体系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埃夫特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该议案内容无异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埃夫特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相关内容。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有效执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埃夫特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24）。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埃夫特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监事薪酬方案无异议。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相关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此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埃夫特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